

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
第九次（一／零九至二零）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零九年五月八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荃灣民政事務處會議廳

出席者：

區議員

文裕明議員（主席）
林發耿議員
許昭暉議員
陳恒鏞議員
陳偉明議員, MH, JP
陳崇業議員
陶桂英議員
黃家華議員
黃偉傑議員
趙葭甫議員
蔡子民議員
蔡成火議員
羅少傑議員

增選委員

卓麗麗女士
陳振中先生
羅嘉團女士

政府部門代表

馮維美女士	社會工作主任（策劃及統籌）（荃灣及葵青區）	社會福利署
莫志鴻先生	高級學校發展主任（荃灣）1	教育局
明婉雯女士	高級廉政教育主任／新界西南	廉政公署
陳華添先生	高級聯絡主任	荃灣民政事務處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代表

林翠玲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左美寶女士（秘書）	行政主任／區議會（三）	荃灣民政事務處

因事缺席者：

區議員

朱德榮議員（副主席）
張浩明議員
鄒秉恬議員

增選委員

岑卓霖女士

會議內容

I 歡迎及介紹

主席歡迎委員、政府部門及機構代表出席委員會第九次會議。

2. 主席表示，朱德榮議員、張浩明議員、鄒秉恬議員及岑卓霖女士因事未能出席是次會議。

3. 主席提醒委員，根據《荃灣區議會常規》第 28 條的規定，除非另獲主席同意，否則委員只可就每項議程發言和補充發言各一次，而每次發言時間最多為三分鐘。

II 第 1 項議程：通過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三日委員會會議記錄

4. 委員通過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

III 第 2 項議程：續議事項

5. 主席表示，是次會議並無續議事項。

(按：黃家華議員、黃偉傑議員及許昭暉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分到席。)

IV 第 3 項議程：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財政撥款分配

(社會第 1/09-10 號文件)

6. 秘書介紹文件。

(按：卓麗麗女士於下午二時四十五分到席。)

7. 委員會通過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的撥款分配如下：

項目	*可供使用撥款(元)
(1) 長者及復康工作小組	471,712.87
(2) 社區綜合服務工作小組	822,287.13
(3) 支持地區團體活動	140,000.00
(4) 社區會堂活動	144,000.00
(5) 儲備	0.00
總數：	<u>1,578,000.00</u>

* 此為赤字預算，是根據本年度撥款額加 10% 計算。

8. 陳華添先生建議，在本年度舉辦的活動中重點加入慶祝六十周年國慶及東亞運動會兩項元素，以推廣國民教育及響應二零零九年東亞運動會。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凡地區團體在舉辦的活動中加入上述元素，撥款申請將一律獲優先考慮，而東亞運動會的活動須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完成。

V 第 4 項議程：荃灣區議會撥款準則（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地方團體撥款申請的附加準則）

（社會第 2/09-10 號文件）

9. 秘書介紹文件。

10. 委員會通過採用附件一及建議更改的部分，作為委員會審批地方團體遞交的社會服務、社區宣傳、公民教育和健康教育等活動撥款申請的準則。

VI 第 5 項議程：地方團體遞交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社會第 3/09-10 號文件）

11. 秘書介紹文件。

12. 主席表示，秘書處收到五個地方團體遞交的區議會撥款申請，申請總額為 62,187 元。根據委員會通過的撥款分配及撥款期的準則，是次會議可批撥全年度支持地方團體撥款的 40%，即 56,000 元。此外，由於委員會在三月會議提前批撥 2,940 元予地方團體在五月舉辦活動，款項須從是次撥款期減除，因此是次會議可供批撥的款額應為 53,060 元。不過，如本期的款項不足以支持獲批准的活動，委員會可從隨後一期轉撥不多於全年撥款額的 5%（即 7,000 元）至本期內。因此，是次會議可供批撥的款額為 60,060 元。

13. 秘書報告，陳崇業議員申報為圓玄安老中心（深井）諮詢委員會主席，蔡成火議員為副主席，陳偉明議員為顧問；張浩明議員申報為荃灣葵青居民聯會理事長，陳振中先生為理事；主席申報為荃灣葵青坊眾會副理事長。主席建議先討論第 1 至第 3 項和第 5 項與他沒有利益衝突的撥款申請，然後由委員會選出代主席主持第 4 項撥款申請的討論。委員一致通過主席的建議並選出陶桂英議員主持第 4 項撥款申請，並決定已申報利益的委員不可參與討論和表決，但可留在席上旁聽。

14. 經討論和表決後，委員會通過下列四項撥款申請：

<u>活動</u>	<u>申請團體</u>	<u>申請款額</u> (元)	<u>*批核款項</u> (元)
(1) 2009 荃心傳意頌親恩 小孔雀戲寶再顯繽紛	荃灣葵青區婦女會	20,000.00	15,187.00
(2) 2009 笙樂耆英粵曲演唱會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 荃灣會所	8,295.00	7720.50
(3) 敬老粵韻欣賞會	圓玄老人中心（深井）	10,375.00	6,845.00
(4) 親親爹娘綜合晚會	荃灣葵青居民聯會	20,721.00	18,165.00

15. 主席請陶桂英議員主持會議，討論第4項撥款申請。經討論和表決後，委員會通過下列一項撥款申請：

<u>活動</u>	<u>申請團體</u>	<u>申請款額</u> (元)	<u>*批核款項</u> (元)
耆樂輕歌迎東亞運動會	荃灣葵青坊眾會	2,796.00	2,732.40

* 撥款額由審核小組於會後召開的會議決定。

VII 第6項議程：長者及復康工作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社會第4/09-10號文件)

16. 秘書介紹文件，並宣讀長者及復康工作小組成員的委員名單，以作為他們已就成員身分申報利益，成員名單載於附件一。

17. 秘書報告，羅少傑議員、陳偉明議員、黃家華議員、趙葭甫議員、蔡子民議員、文裕明議員、蔡成火議員及朱德榮議員申報為耆康會荃葵青區長者綜合服務荃灣長者地區中心的地區服務諮詢委員會委員。由於主席已申報利益，委員會同意由陶桂英議員主持會議。代主席決定，申報為長者及復康工作小組成員的委員可參與討論和表決，而申報其他利益的委員則不可參與討論和表決，但可留在席上旁聽。

18. 經討論和表決後，委員會通過以下一項撥款申請：

<u>活動</u>	<u>合辦團體</u>	<u>批核款額</u> (元)
“萬糴同心為公益”2009	耆康會荃葵青區長者綜合服務荃灣長者地區中心	8,700.00

(按：陳振中先生於下午二時五十五分到席。陳偉明議員及黃家華議員於下午二時五十五分退席。)

VIII 第7項議程：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的進展報告

(A) 社區綜合服務工作小組

19. 林發耿議員報告，小組已通過本年度青少年活動、教育、社區宣傳、荃灣倡廉及婦女事務五方面活動的撥款分配，並會參考去年的運作模式。此外，小組亦同意設定每項青少年活動的申請撥款上限為20,000元。另一方面，小組將會成立一個小隊跟進有關婦女事務的活動，並由陶桂英議員擔任小隊的負責人。

20. 秘書處會發信邀請團體遞交撥款申請，與東亞運動會相關的申請會獲優先考慮，有關活動需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完成。

(B) 長者及復康工作小組

21. 蔡子民議員報告，小組獲分配471,712.87元。參考小組去年的運作模式，本年度計

劃主要分爲長者服務、荃灣區安老院舍服務和復康活動三方面，並由三個小隊個別跟進有關活動。此外，勞工及福利局於本年度撥款 53,000 元，以供舉辦復康活動。

22. 秘書處會公開發信通知區內團體遞交撥款申請，而與東亞運動會相關的申請會獲優先考慮，有關活動需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完成。除一些大型的長者活動（例如“長者懷舊金曲”及粵曲欣賞會）外，每項活動的區議會申請撥款額預算上限爲 10,000 元。

23. 此外，小組同意與耆康會荃葵青區長者綜合服務荃灣長者地區中心合辦“萬糴同心爲公益 2009”活動，活動開支預算爲 8,700 元；撥款經審批後，活動啓動禮將於五月二十一日在耆康會荃葵青區長者綜合服務荃灣長者地區中心舉行。

IX 第 8 項議程：其他事項

24. 委員備悉以下資料文件的內容：

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的撥款財政結算報告
（社會第 5/09-10 號文件）。

25. 主席提醒委員，下次會議定於七月十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而討論文件的截止遞交日期爲六月二十四日。

X 會議結束

26.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三時結束。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日

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轄下
長者及復康工作小組成員名單

召集人	朱德榮議員
副召集人	鄒秉恬議員
副召集人	蔡子民議員
	文裕明議員
	黃家華議員
	陳恒鏞議員
	黃偉傑議員
	陳崇業議員
	趙葭甫議員
	蔡成火議員
	岑卓霖女士
	卓麗麗女士
	陳振中先生
	羅嘉團女士